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 D22 版）

经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将年产 50 吨抗艾滋病药物—那韦系列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主体由公司直接投资变更为由公司和上海双华生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独立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主体的变更将不影响募集资金实施的投资金额、时间进度、产生的经济效益等其他因素。报告期内，上述变更尚未实施。

2)浙江华海医药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将原计划投资项目变更为上海奥博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后新项目拟投入 3,000.00 万元人民币，实际投入 3,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根据实际发展情况，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将浙江华海医药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地点由杭州变更为上海张江，投资方式由直接投资成立浙江医药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变更为投资设立上海奥博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的定位、研究开发内容不变，投资总额不变。

3）年产 30 吨盐酸舍曲林技改项目、年产 20 吨阿佐塞米技改项目、年产 10 吨卡维地洛技改项目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年产 30 吨盐酸舍曲林技改项目、年产 20 吨阿佐塞米技改项目和年产 10 吨卡维地洛技改项目纳入川南生产厂区，本次变更不改变上述三个项目的投资规模、产品方案、建设规划等其他内容。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对应原承诺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年产 50 吨抗艾滋病药物－那韦系列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	年产 50 吨抗艾滋病药物－那韦系列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	19,800.00	19,800.00	–1133.91	是	是
上海奥博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华海医药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	3,000.00	20.93	是	是
合计	/	22,800.00	22,800.00	–1112.98	/	/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1）制剂车间扩建工程项目。公司在汛桥厂区南边新征土地 187.23 亩，该项目现进入前期施工阶段。

2）华南厂区扩建工程：该项目已进入施工阶段。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10,013,773.03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新《会计准则》的规定，母公司与子公司均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共计 12,701,214.23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144,547,525.71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241,860,084.51 元。

本公司 2006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6 年末总股本 230,174,0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 46,034,810.6 元，剩余 195,825,273.91 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公司无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适用□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适用√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7.4.3 2006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止 2006 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陈保华先生、周明华先生承诺：

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或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股份公司产品的业务活动。并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

7.6.1 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股东名称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陈保华	（1）承诺持有的华海药业非流通股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期满后，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华海药业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出百分之十。 （3）承诺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 年(36 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不会在 20 元/股的价格(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但不包括本次现金分红除权)以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方式在 A 股市场上减持本公司股票。	按承诺履行
周明华	（1）承诺持有的华海药业非流通股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期满后，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华海药业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出百分之十。 （3）承诺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 年(36 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不会在 20 元/股的价格(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但不包括本次现金分红除权)以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方式在 A 股市场上减持本公司股票。	按承诺履行
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	（1）承诺持有的华海药业非流通股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承诺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 年(36 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不会在 20 元/股的价格(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但不包括本次现金分红除权)以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方式在 A 股市场减持本公司股票。	按承诺履行
浙江美阳国际石化医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承诺持有的华海药业非流通股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承诺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 年(36 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不会在 20 元/股的价格(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但不包括本次现金分红除权)以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方式在 A 股市场减持本公司股票。	按承诺履行
宁波泰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1）承诺持有的华海药业非流通股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承诺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 年(36 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不会在 20 元/股的价格(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但不包括本次现金分红除权)以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方式在 A 股市场减持本公司股票。	按承诺履行
翁震宇	（1）承诺持有的华海药业非流通股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承诺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 年(36 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不会在 20 元/股的价格(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但不包括本次现金分红除权)以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方式在 A 股市场减持本公司股票。	按承诺履行
孙德统	（1）承诺持有的华海药业非流通股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承诺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 年(36 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不会在 20 元/股的价格(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但不包括本次现金分红除权)以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方式在 A 股市场减持本公司股票。	按承诺履行
时惠麟	（1）承诺持有的华海药业非流通股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承诺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 年(36 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不会在 20 元/股的价格(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但不包括本次现金分红除权)以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方式在 A 股市场减持本公司股票。	按承诺履行

报告期末持股 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增减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7.6.2 未股改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情况等方面均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浙天会审[2007]第 388 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药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6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华海药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华海药业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海药业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路 388 号钱江科技大厦 15–20 层

9.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

资产负债表

200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362,672.04	181,561,824.10	75,847,965.23	117,246,140.20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3,938,171.61	1,732,500.00	3,938,171.61	1,732,500.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125,901,838.70	103,489,322.65	120,474,611.85	100,725,488.32
其他应收款			3,068,018.38	7,646,288.43	4,447,694.26	6,623,519.34
预付账款			25,433,746.33	25,903,992.58	36,420,929.71	25,177,800.15
应收补贴款			9,657,310.95	6,658,478.33	8,921,326.30	6,433,638.73
存货			240,033,064.20	163,296,081.12	217,565,786.90	149,919,743.40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39,394,822.21	490,288,487.21	467,616,485.86	407,858,830.1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24,542,570.96	116,908,021.91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24,542,570.96	116,908,021.91
其中：合并价差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431,491,243.63	344,796,403.91	382,402,087.77	314,743,757.68
减：累计折旧			116,840,868.35	80,159,609.06	102,673,180.64	70,737,657.56
固定资产净值			314,650,375.28	264,636,794.85	279,728,907.13	244,006,100.1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9,428.25		179,428.25
固定资产净额			314,650,375.28	264,457,366.60	279,728,907.13	243,826,671.87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230,045,764.49	202,907,934.10	189,918,679.12	177,820,113.65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544,696,139.77	467,365,300.70	469,647,586.25	421,646,785.5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3,903,828.60	14,215,314.39	13,528,839.61	13,806,744.24
长期待摊费用			64,937.94	3,175,054.26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3,968,766.54	17,390,368.65	13,528,839.61	13,806,744.24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1,098,059,728.52	975,044,156.56	1,075,335,482.68	960,220,381.81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美

资产负债表（续）

200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50,000,000.00	11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票据			936,489.20	5,385,165.00	403,110.00	5,385,165.00
应付账款			37,429,720.49	45,680,022.57	29,086,102.41	41,244,882.94
预收账款			1,557,087.22	511,398.02	1,188,461.61	264,041.79
应付工资			6,721,155.17	5,852,942.29	4,817,191.14	4,108,462.96
应付福利费			14,868,857.32	10,510,980.53	12,034,541.94	8,897,073.23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25,209,643.26	27,614,537.98	20,435,169.17	24,090,294.04
其他应交款			388,982.40	288,309.19	368,216.34	241,387.05
其他应付款			15,603,016.57	12,540,933.40	11,783,902.71	11,594,939.31
预提费用			206,400.00	142,938.00	158,400.00	142,938.00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2,921,351.63	158,527,226.98	190,275,095.32	145,969,184.3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600,000.00	10,400,000.00	5,600,000.00	10,400,000.00
专项应付款			4,137,750.00	3,777,750.00	4,137,750.00	3,777,75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9,737,750.00	14,177,750.00	9,737,750.00	14,177,75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22,659,101.63	172,704,976.98	200,012,845.32	160,146,934.32
少数股东权益			3,044,537.60	3,403,865.31		
股东权益：						
股本			230,174,053.00	234,000,000.00	230,174,053.00	234,0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资本公积			322,168,458.69	354,731,881.73	322,168,458.69	354,731,881.73
盈余公积			78,433,251.06	65,732,036.83	74,403,045.77	63,239,189.78
其中：法定公益金				21,910,678.96		21,079,729.94
未分配利润			241,860,084.51	144,547,525.71	248,577,079.90	148,102,375.98
拟分配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79,757.97	–76,130.00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股东权益合计			872,356,089.29	798,935,314.27	875,322,637.36	800,073,447.4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98,059,728.52	975,044,156.56	1,075,335,482.68	960,220,381.81

法定代表人：陈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美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6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557,259,616.95	423,245,597.87	527,095,348.98	409,060,286.9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87,960,569.49	189,709,740.29	300,165,765.80	199,846,044.6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089,232.27	3,323,837.93	3,535,517.19	2,887,806.51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5,209,815.19	230,212,019.65	223,394,065.99	206,326,435.79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5,497.26	864,745.06	1,676,424.54	858,764.37
减：营业费用			17,606,035.49	12,990,521.35	7,291,783.73	7,363,286.65
管理费用			101,537,816.81	54,834,457.27	80,721,575.31	46,383,383.15
财务费用			4,778,253.71	–3,562,859.15	4,939,902.02	–3,205,803.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3,263,206.44	166,814,645.24	132,117,229.47	156,644,333.66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7,367.81	4,729,724.87	8,352,584.68
补贴收入			7,837,000.00	9,106,400.00	7,837,000.00	8,956,400.00
营业外收入			241,941.00	371,427.00	238,891.00	371,427.00
减：营业外支出			2,599,478.27	2,292,925.29	2,176,304.34	1,957,433.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742,669.17	176,176,914.76	142,746,541.00	172,367,312.23
减：所得税			38,675,183.35	47,187,185.44	31,107,981.09	42,334,678.72
减：少数股东损益			53,712.79	76,791.42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013,773.03	128,912,937.90	111,638,559.91	130,032,633.5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4,547,525.71	148,750,800.93	148,102,375.98	150,078,443.23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54,561,298.74	277,663,738.83	259,740,935.89	280,111,076.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701,214.23	13,741,604.92	11,163,855.99	13,003,263.35
提取法定公益金				6,870,802.48		6,501,631.69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41,860,084.51	257,051,331.43	248,577,079.90	260,606,181.7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2,503,805.72		112,503,805.7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241,860,084.51	144,547,525.71	248,577,079.90	148,102,375.98

企业负责人：陈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美

现金流量表

2006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6,684,025.78	530,860,526.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52,990.82	12,439,745.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2,380.63	13,669,44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939,397.23	556,969,71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5,930,314.60	372,535,599.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892,508.28	39,604,691.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755,994.61	40,106,917.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18,139.32	48,471,80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396,956.81	500,719,01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42,440.42	56,250,704.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059,411.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220,775.08	184,647.2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3,415.33	3,148,407.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4,190.41	8,392,46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8,272,023.73	105,541,975.5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1,935.34	7,964,235.3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633,959.07	113,506,21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699,768.66	–105,113,744.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0	18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00	18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4,800,000.00	12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919,642.66	3,647,992.50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51,105.1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89,370.04	40,389,370.04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109,012.70	168,837,36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0,987.30	11,162,637.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932,811.12	–3,697,772.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99,152.06	–41,398,174.97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美

现金流量表（续）

2006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	母公司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013,773.03	111,638,559.91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53,712.79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058,750.65	1,958,211.48
固定资产折旧			41,671,031.88	36,732,534.42
无形资产摊销			452,155.79	418,574.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55,765.0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8,000.00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456,559.69	1,278,231.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3,899,767.32	4,212,818.98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29,724.8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7,121,563.09	–68,132,283.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3,294,323.00	–33,865,020.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5,148,810.36	6,738,802.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42,440.42	56,250,704.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362,672.04	75,847,965.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561,824.10	117,246,140.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99,152.06	–41,398,174.97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美

9.3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9.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长：陈保华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16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迪马股份
股票代码：600565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1、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二路三街丰华园 D 区 2–22–4 号
办公通讯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城大道 199 号正联大厦 23 楼
联系电话：023–89021866
2、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江苏省盐城市环城西路 213 号
办公通讯地址：江苏省盐城市环城西路 213 号
联系电话：0515–8881816
3、重庆市凌羿汽车配件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重庆市南岸区南城大道 199 号正联大厦 21 楼
办公通讯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城大道 199 号正联大厦 21 楼
联系电话：023–89021874
4、广州和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447 号嘉怡苑二座 20 楼 E 室
办公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447 号嘉怡苑二座 20 楼 E 室
联系电话：020–87711842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声　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156 号等相关法规编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156 号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迪马股份"）拥有权益的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迪马股份拥有的权益。

4、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化的原因是其一致行动人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淮动力"）、重庆凌羿汽车配件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凌羿汽配"）、广州和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广州和腾"）分别将其持有的迪马股份 6,000,000 股、3,925,168 股和 1,096,000 股，共计 11,021,168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

5、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二路三街丰华园 D 区 2–22–4 号
办公地：重庆市南岸区南城大道 199 号正联大厦 23 层
注册资本：16,000 万元
注册号码：5000002500027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民营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销售摩托车配件、汽车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家用电器、日用百货。
经营期限：永久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东银集团还通过控股子公司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上市公司江淮动力 48.89%的股份。

2、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公司
住册地：江苏省盐城市环城西路 213 号
注册资本：56,400 万元
注册号码：3200001104141
企业类型和经济性质：民营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尔广
经营范围：内燃机、发电机、电动机、水泵、榨油机、农业机械制造与销售。
经营期限：永久续存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江淮动力无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3、重庆市凌羿汽车配件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城大道 199 号正联大厦 21 楼
法定代表人：彭文莲
注册资金：300 万元
注册号：5001082101228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摩托车配件、汽车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家用电器、日用百货。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凌羿汽配无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4、广州和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447 号嘉怡苑二座 20 楼 E 室
法定代表人：彭启惠
注册资金：300 万元
注册号：4401062019277
经营范围：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用专控商品除外）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广州和腾无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1、东银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迪马股份前股权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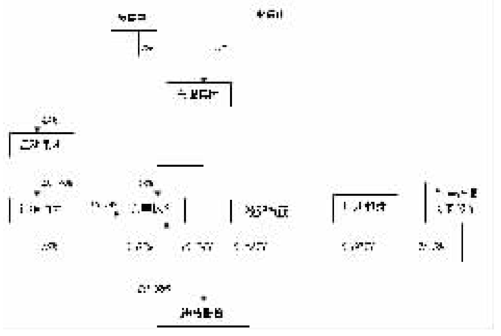

东银集团为迪马股份控股股东，持有迪马股份公司股份 6,806.4 万股，占其股本总额的 42.54%；另外，东银集团受让其控股子公司东原地产持有的迪马股份公司 6.85%股权事宜目前正在向中国证券监对管理委员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东银集团通过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江淮动力持有迪马股份公司 2,400 万股，故东银集团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股份 10,302.4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64.39%。

凌羿汽配、广州和腾的部分自然人股东与东银集团实际控制人罗韶宇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故东银集团与江淮动力、凌羿汽配及广州和腾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迪马股份 68.5%。

2、东银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迪马股份后股权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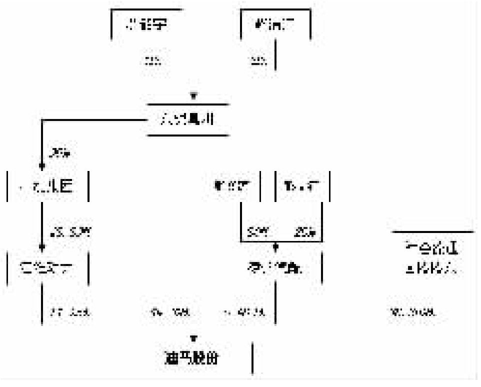

3、最终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

迪马实业的最终控制人是自然人罗韶宇。罗韶宇现持有东银集团 75%的股权，其妻赵洁红持有东银集团 25%的股份，进而通过东银集团间接持有迪马股份 61.611%的股份（98,578,823 股）。

4、信息披露义务人东银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

股 东		变动前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人	东银集团	79,024,000	49.39	79,024,000	49.39
	江淮动力	24,000,000	15.00	18,000,000	11.25
	凌羿汽配	5,480,000	3.425	1,554,832	0.971
	广州和腾	1,096,000	0.685	0	0
合计		109,600,000	68.5	98,578,823	61.611

三、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为获取投资收益。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银集团及一致行动人目前没有计划在未来的 12 个月内是否增加或减少在迪马股份的权益。

四、权益变动方式

2007 年 3 月 20 日，迪马股份分别接到江淮动力、凌羿汽配、广州和腾三家股东单位通知：江淮动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5%；凌羿汽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925,1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54%；广州和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9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85%。截至 2007 年 3 月 20 日收盘，经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核对股份登记情况，上述交易情况属实。

上述三家公司合并减持本公司股份 11,021,168 股，占公司总股本 6.889%。

由于东银集团与江淮动力、凌羿汽配及广州和腾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本公司 68.5%的股份。本次公司股份减持为东银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行为，通过本次减持，东银集团及一致行动人还持有本公司股份 98,578,8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611%。

东银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将其持有的迪马股份股权出售的行为未引起迪马股份控制权发生转移；它们不存在未清偿的对迪马股份的负债或者损害迪马股份利益的其他情形。

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东银集团及其法定代表人罗韶宇郑重声明：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所涉及内容均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料于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之日起备置于迪马股份法定工作地址，在正常工作时间内可供查阅。

六、迪马股份表示：公司将积极关注公司股东权益变化情况，及时敦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韶宇

日期：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迪马股份	股票代码	6005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二路三街丰华园 D 区 2–22–4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否 □ 1家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上市公司以上的控制权	是■　否 □ 2家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109,600,000 股　持股比例 68.5%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11,021,168 股　变动比例 6.88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韶宇

日期：2007 年 3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17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0 日分别接到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淮动力"）、重庆凌羿汽车配件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凌羿汽配"）及广州和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广州和腾"）三家股东单位通知：江淮动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5%；凌羿汽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92.516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54%；广州和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9.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85%。截至 3 月 20 日，江淮动力尚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 万股及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11.25%；凌羿汽配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5.4832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0.971%；广州和腾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上述三家公司合并减持本公司股份 1102.116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6.889%。

由于公司控股股东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东银集团"）通过持有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 99%的股权，而间接控股江淮动力 48.89%的股份。凌羿汽配、广州和腾的部分自然人股东与东银集团实际控制人罗韶宇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故东银集团与江淮动力、凌羿汽配及广州和腾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本公司 68.5%的股份。本次公司股份减持为东银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行为，通过本次减持，东银集团及一致行动人还持有本公司股份 98,578,8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611%。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一日